

做自己前先寻找自己

□曲家瑞



种相当大的压力,但又不能回呛:“你们根本不懂艺术!”

当我苦思未来究竟在哪里时,还同时被一场又一场的相亲邀约淹没。那时候家里的电话每天响个不停,一大堆人抢着帮我介绍对象,爸妈也乐见其成,希望我可以赶在三十岁以前找个好男人嫁了,否则等到三十岁一过,一切就来不及了。

我很顺从地参加了一场又一场那些远亲近邻拍胸脯挂保证、大力推荐的联谊会,但是爸妈从头到尾都没问过我喜欢什么样子的男生,只是按照他们的期待帮我安排。譬如我读到硕士,那就非得找个也有同等学历的男生,要不然就是家世背景比我们更好的对象,至少生活可以很优越。

可想而知,最后我跟这些相亲对象都不了了之,因为他们都不是我的菜。等到过了三十岁之后,这些登门牵线安排相亲的电话突然停止,大家都笑说曲家竟然有个三十岁的女儿还没嫁出去,仿佛我的赏味期限已经过了,一夕之间我从婚姻的媒介市场中被踢出来。虽然听起来有点难过,不过我心里却觉得松了一口气,原本被催婚的压力瞬间消失,我终于能够开始过起属于自己的生活了。

孔子说:“三十而立。”当我进入三十岁之后,真的好像才开始独立。对我而言,三十岁到四十岁是人生的奋斗期;我感觉三十岁离四十岁真的很近,那时忽然有一种莫名的危机感,觉得如果不能好好地把握接下来这十年,我的人生似乎真的就要完蛋了。

就像是时间到了,我开始进入内在另一个阶段的旅程,思考着:我是谁,我为什么在这里,我的未来在哪里?这些一时半刻找不到答案的问题,我每天都在问自己,直到今天,我仍然在拼凑自己的样子。

有时候我从电视上看到自己,会突然发现:“喔!原来我是这个样子!”有时候从学生的眼里看到自己,我还会意识到:“喔!原来我是那个样子!”人生到了中年这个阶段,还可以发掘自己的多种面貌以及不同的可能性,实在是一件超级快乐的事,根本不会因为年纪增长而感到可怕!

我承认,无论在身心各方面,我是一个比较晚熟的人,我人生的第一份工作,也是等到三十二岁才开始,比起一般人起步晚了很多。

二十五岁那年从哥大毕业,拿到硕士学位,我的同学差不多都在那个时候进入社会开始工作,到了三十二岁不少人都已经小有成就。有人在银行上班,有人在媒体工作,也有人在外商公司任职,看起来都是那么光鲜亮丽,大家的生活听起来都非常多姿多彩。讲到我的时候,朋友就会说曲家瑞是艺术家,所以不能用一般的标准来看待。只是这样的话听在我的耳朵里,一点儿也不令人感到高兴。

那段时间,我对这个世界充满怨气和不满,只是一味地愤世嫉俗,从来不会反省自己为什么没有长进,觉得这个世界亏欠我太多,对我太不公平;我这么有才气,却没有人看见,想到这里就十分愤恨。

我很幸运,从小就知道自己喜欢画画,并且得以把自己的兴趣跟工作结合。在那些充满怨怒、恼怒的日子里,有一个可以自我陪伴的兴趣,借由持续地画画,得以抒发自己的情绪。这一段自我探索的过程,给我信心,让我认同自己,也帮助我找到了人生的答案。

即使无法结合专业和兴趣,还是可以从自己喜欢的事情中,找出一两件,尽全力投入其中,甚至做到专业的程度。

如果你喜欢唱歌,就要尽情歌唱;如果你喜欢跳舞,就要痛快舞动。持之以恒地钻研,让兴趣不仅是闲暇之余打发时间的事情,还可以陪伴我们,甚至发现更深层面的自己,成为自己的另一个专长。

寻找自己究竟要花多少的时间呢?其实没有确定的时间,我甚至觉得人一辈子活着都在探究自己,我们就像一座丰富的宝藏,不断地挖掘,你就会看到很多面向的自己。原来我是这么有潜能啊!原来我也可以做到这样的事啊!所以寻找自己是没有终点的,但你一定得出发,才可能从过程中得到“发现”的乐趣。

经典阅读

认真工作

□马丁·路德·金

● 在有生之年,我们都要面临挑战,不倦工作,以期取得卓越业绩。

● 并非所有的人都能学有专长,至于艺术和科学的天才更是少之又少。大多数人还是在工厂、农村、城市默默工作。

● 然而,任何工作都有其意义。所有于人类有所促进的工作都自有其尊严和价值,应该努力不倦地把它做好。

● 如果你是清扫工人,那就像米开朗琪罗绘画那样,像贝多芬作曲那样,或者像莎士比亚写诗那样来扫你的地吧!你的出色工作会使许多人停下来赞美:看这个扫地工人,他的工作做得多么好,他真是了不起!

海外风情录

带厨房的书店

□无垠

埃里克原是一名厨师,因为手臂意外受伤留下残疾,不得不放弃喜欢的职业。他在伦敦的一条街上开了一家专卖烹饪书籍的书店,可开业后顾客寥寥,生意冷清至极,没半年便濒临倒闭。

一天,埃里克正在书店里想着对策,突然听到一位顾客对她的同伴说:“他们宣传这里的每一本书,都能把人带入美食殿堂,只要按图索骥,就可以成为‘烹饪高手’……如果真是这样,那厨师还用学吗?我不相信书中的菜谱都是真的。”

听了顾客的话,埃里克才清楚书店生意不好的原因了,原来顾客对店里的烹饪书籍都不信任。怎样才能打消顾客的不信任呢?埃里克冥思苦想,终于想到了一个好办法……在书店里开办一个“检验厨房”,聘请一名“驻店大厨”,当着顾客的面,按照顾客感兴趣的菜谱,按图索骥地做出一盘菜,供顾客亲自品尝,以检验所卖食谱上记载的食谱是否管用。

自推出“检验厨房”后,光临书店的顾客猛地多了起来,顾客选好一本烹饪书籍,从中任意挑选出一款菜谱,然后驻店大厨就会按照这款菜谱烹饪出一道菜。如果顾客品尝后觉得味道还不错,就会买下这本烹饪书籍带走。此举不但给摆在书架上的图书带来了生机,还受到了顾客的一致好评。如今,埃里克的“烹饪”书店美名远扬,成了伦敦一道别致的风景线。许多人都会慕名前来,浏览美食书籍,品尝美味饭菜,然后再买些书籍带走。

生活和工作中处处需要创新,一个好创意就这样让一家濒临倒闭的书店走出困境,起死回生。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:张红宇
一版编辑:赫巍利
一版美编:冯漫
图编:王泰舒

零售
专供报



零售价:1.00元/份
订阅价:300元/年

我的父亲母亲

母亲好忍性

□牧徐徐

母亲每晚8点半都会准时出现在我家门口的一个超市里。那时超市生蔬专柜开始打折——半价处理白天没卖掉的蔬菜。母亲觉得划算,于是每次都将购物袋填得鼓鼓囊囊的,回来后就向我述说着她骄人的战果——自己如何掐准了时间,并眼疾手快地战胜其他老人,抢到品相较好的打折蔬菜。

次数一多,妻子开始有点不高兴,她婉转地告诉母亲,打折的蔬菜多是不新鲜的,最好还是少买或者不买。可是母亲哪里听得进去,节省才是王道。

最后,妻子只好把儿子抬了出来,“小孩子正在长身体,一定要吃新鲜的果蔬,否则长不高,也不会聪明的。”母亲一听,急了,不再去抢打折的蔬菜了。

可没过多久,她忍不住了,又开始去买了。只是,白天她也会去超市,单独买一些新鲜的蔬菜。接下来,每餐的菜,母亲都分成两次做,一次是做打折的菜,留给她自己吃,另外一次是做新鲜的菜,给孙子吃。

母亲还有一个不好的习惯,喜欢捡别人丢的垃圾,然后偷偷藏在楼道里,等积攒到一定的数量时,再拿到外面去卖。同一楼层的邻居几乎都知道母亲的这一爱好,有些甚至将不要的垃圾送到我家门口,这让母亲很高兴,但却让我脸上有些挂不住,我便与母亲理

论:“如果缺钱尽管跟我说,不要再捡了。”

但母亲不听。为此,有一次,我跟她大吵了一架,结果,母亲被气哭了,收拾起东西,嚷着要回老家。此后的她虽然没回去,但不再公开去捡垃圾了。

对此,邻居的一位老人告诉我,像你妈妈这把年纪的乡下人,以前多半是穷怕了,现在看到这些没怎么旧就扔掉的东西,实在是不忍心不去捡,“她不是捡垃圾,是在捡起过去那些难忘的岁月。”

母亲平时做菜喜欢多盐重油,每次都被我说,后来她开始改,将菜做得清淡了许多,偶尔她会突然说:“这菜吃得没味,要是按我在老家的烧法,肯定好吃的多。”但也仅仅说说而已,她有一个好忍性。

再过几个月,母亲就要回乡下的老家了,想一想,她在我这三年,是辛苦的三年,更是努力适应城市生活的三年,她想按照自己的想法和习惯去做事,但大多数情况下,为了顾及儿子和媳妇的感受,她最终选择了比较隐蔽或者干脆放弃的方法。她这样做,说到底,还是为了爱儿子。

我想,等我老了,跟我的孩子住在一起,我是否能如母亲一样,为了顺应他们而选择放弃自己多年的生活习惯,默默忍受着新的生活方式?

赢家

□尤今

当许多家庭都因婆媳关系问题闹得鸡犬不宁时,阿卿却是她婆婆的掌上明珠。

有人向她探问秘诀,她亮出屡试不爽的“醒世格言”:吃暗亏,别在意。

她举例说明。“我的婆母是中国南方人,节俭成性。家中伙食,多以青菜、豆腐为主。闲来无事,她喜欢去当义工。有一回,她交给我50元,说某个团体要慰劳30名义工,嘱咐我帮忙烹煮食物。50元,要煮30个人的食物,难度实在太大了呀!我思前想后,决定拟一则白色的谎言。我去菜市场,花了将近200元买菜,煮出风风光光的一顿餐食。人人吃得心花怒放,赞不绝口。婆母开心极了,逢人便说:‘是我儿媳妇煮的呢!’说这话时,她连眼睛都会笑。以后,有同样的差事,她总交给我做。我呢,也总是像这次一样,赔钱只为买她快乐。有人说我傻,暗亏吃了一次又一次,居然还乐此不疲。可是,你且想想,我花了区区一点小钱,便为我的婆母赢得了如潮的赞美和天大的面子,同时为许多义工带来了快乐和期盼,我吃的究竟是哪门子的亏呢?”

她继续说:“当你心中有爱,自然就能得到爱;当你用双手送出快乐的时候,你也会接收到快乐。”

吃“暗亏”的阿卿,其实是生活最大的赢家。